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沃能

公告编号：2018-085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公司董事、总经理及法定代表人李瑶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申请，李瑶先生因职位调整提出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后，李瑶先生仍将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履行董事职责，忠实勤勉的为公司发展服务。

截止公告日，李瑶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330,333,72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58%。李瑶先生将继续履行本人在资产重组时所做出的承诺及《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李瑶先生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

李瑶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在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及股东权益等方面切实履行了监督职能，对此公司表示衷心感谢！

公司于2018年5月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总经理辞职及聘任总经理、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根据董事会提名，董事会同意改聘郭鸿宝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聘任总理事项发表了表示同意的独立意见。同时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同意变更郭鸿宝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并授权经营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手续。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五月七日

附：郭鸿宝先生简历

郭鸿宝先生，中国国籍，1969 年出生，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安全工程专业，北京大学 EMBA。1991 年参加工作，历任 213 研究所助理工程师、西安坚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陕西坚瑞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裁，现任公司董事长。

郭鸿宝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278,743,10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46%，其控制下的宁波坚瑞新能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 303,030,30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46%，其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81,773,4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92%，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郭鸿宝先生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最近三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